



刚刚过去的周末是“七夕”，不少人学习霸总“爱的表达”。今天的《海都故事绘》盘点相关案例，揭开“霸道示爱”隐藏的法律风险。愿大家有爱相伴，与法同行。



未经允许强吻女性朋友 男子被判强制猥亵罪

霸道总裁“壁咚”女主角的戏码常常出现在偶像剧中，然而现实中，在没有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，男子壁咚、拥抱、强吻，会构成性骚扰甚至强制猥亵罪。

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曾公开一起案例，被告人阿磊（男）与被害人小田（女）为普通朋友关系，某晚阿磊到小田住处，在未征得小田同意的情况下，将小田推倒在床上进行强吻，小田反抗并咬伤阿磊的右上臂，后将阿磊赶出其住处。小田报警后，公安机关于当日决定立案侦查，随后检察机关提起公诉，指控阿磊犯强制猥亵罪。

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法院审理后认为，阿磊的犯罪事实清楚，证据确实、充分，强制猥亵罪成立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第二百三十七条规定，以暴力、胁迫或者其他方法强制猥亵他人或者侮辱妇女的，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。本案中，在阿磊将小田推倒在床上强吻时，小田一直处于反抗的状态，从其一系列行为表现来看，足以认定阿磊的行为违背了小田的意志，依法应以强制猥亵罪论处。

一审法院判决阿磊犯强制猥亵罪，判处有期徒刑11个月15日。判决后，阿磊提起上诉，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维持原判。

装定位器跟踪女友 男子获刑一年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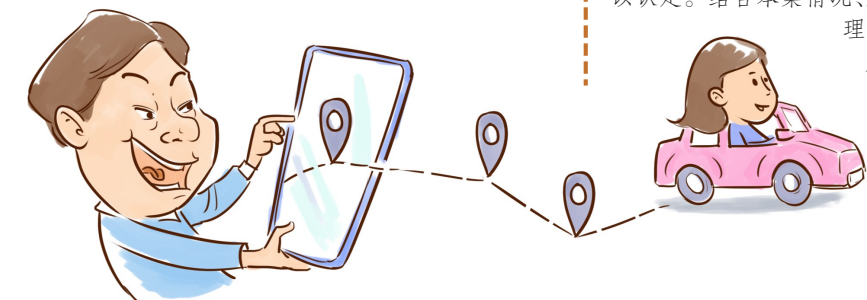
有的小说里，霸道总裁为时刻掌控女主角行动轨迹，通常会暗中派出多路保镖监视女主角行踪，更有甚者安装定位设备。然而在现实生活中这样的行为则是违法行为。广东省清远市中级人民法院就审理过一宗相关案件。

小美（化名）和小帅（化名）为情侣关系，为了及时掌握小美的行踪，小帅未经允许在小美使用的汽车上安装了定位设备，获取小美行踪轨迹信息一百余条，并利用该轨迹信息多次跟踪尾随小美。

说法 非法获取行踪轨迹 侵犯个人信息

清远法院生效裁判认为，被告人小帅未经他人同意非法获取行踪轨迹信息一百余条，时间长达多月，情节严重，其行为已构成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，判处小帅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，并处罚金三千元。

法官提醒，要理智冷静处理情感问题，切勿不择手段获取他人个人信息用于跟踪骚扰，否则既失了爱情，又失了自由。



海都故事绘

警惕 爱的表达 违法

学霸总「壁咚」追妻？

男子出轨被判赔五万 夫妻签下「忠诚协议」

在小说中，有的霸道总裁为表忠心，与女友签下“忠诚协议”，约定霸总一旦变心，女友将获赔上亿元。在现实生活中，情侣之间签署的“忠诚协议”是否具有法律效力？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曾审理一宗相关案件。

郑某（女）和袁某（男）婚后签署《婚姻财产协议》，约定今后双方因出轨、家暴造成夫妻感情破裂而离婚的，过错方应一次性赔偿对方50万元，夫妻共同财产平均分割。婚后两年袁某出轨，郑某诉请法院，请求判决准予离婚，并依据《婚姻财产协议》袁某向其支付50万元的损害赔偿金。袁某同意离婚，但拒绝支付50万元。

说法 无过错方有权请求损害赔偿

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：郑某和袁某解除婚姻关系；袁某支付郑某赔偿金5万元。

一审判决后，郑某和袁某均提起上诉。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驳回上诉，维持原判。主审法官表示，本案中，郑某、袁某签署的《婚姻财产协议》第三条、第四条约定内容是对夫妻之间互相负有忠实义务的约定，是对婚姻法第四条的具体化。

该“忠实条款”实际上是对无过错方有权请求损害赔偿的一种约定，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。该约定内容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，不存在欺诈、胁迫、乘人之危等可撤销的情形，属于有效民事法律行为，符合婚姻法的原则和精神，对此予以认定。结合本案情况、袁某的陈述，不能排除一般人的合理怀疑，故应认定袁某违反了《婚姻财产协议》约定的夫妻忠诚义务。

考虑袁某收入一般，协议中约定50万元的赔偿数额不符合其实际经济情况，故法院根据袁某的经济能力，结合本地生活水平，酌定袁某向郑某支付赔偿金5万元，遂作出以上判决。

我不爱你，
不会跟你在一起



分手后女子被起诉退二十七万 频繁让男友发「特殊意义」红包

“七夕给夫人的卡上打52万，当作她这个月的零花钱！”在霸总文学中，到了情人节霸总一定会豪掷千金。现实恋爱中，男女双方也经常会通过转账方式来表达感情。然而一旦分手，这笔钱是否可以要求对方返还？

三年里，武汉一女子让男友不停给她发“520元”“1314元”“3344元”“5200元”等特殊意义红包，分手后前男友起诉让她退了27万多元。

2020年6月，小林（化名）与小美（化名）经人介绍认识。两人在微信上聊了不到一周，小美便开始以各种理由让小林为其代付网购款、报销日常生活支出、发各种节日红包。为了与小美恋爱，小林有求必应。三年后，发现小林无力满足自己的要求，小美提出分手，并将小林的微信拉黑、删除。2023年10月，小林以获取不当得利为由，将小美诉至武汉市新洲区法院。

在小林与小美长达1900余页的微信聊天记录中，承办法官发现，两人相识期间几乎所有的沟通交流都是通过微信，线下很少见面。小美在小林因资金原因无法满足其提出的代付、转账等要求时，多次对小林进行辱骂、嘲讽，并要求小林通过向其亲友借款、开通花呗、网络借贷等方式筹集资金，以满足自己各项要求。同时，通过对比微信聊天记录和转账记录，承办法官还发现，小美在要求小林向其转账“520元”“1314元”“3344元”“5200元”等具有特殊意义的金额时，都会有意引导或要求小林进行“一生一世只爱你”“亲爱的，情人节快乐”等备注。在小林的账户余额无法凑成特殊意义的金额时，小美会主动向小林进行小金额的转款，以凑成特殊意义的金额，再由小林转给她。

此外，在双方的微信聊天中，小美多次表述“我永远不会嫁给你的”“永远一辈子不可能和你结婚”。

这不算数！

说法 构成不当得利 应予以返还

法院审理认为，原告小林与被告小美经人介绍认识，在以建立恋爱关系为目的的交往期间，小林无论是向小美转账、发送微信红包，还是为小美网购代付款、购买贵重物品，其向小美给付财物的目的在于与小美建立并发展恋爱关系，并非单纯给付财物而不求回报。

此案中，小林与小美自第一次见面成为微信好友后，几乎都是通过微信交流，见面次数屈指可数，且双方聊天记录的内容大部分都是小美在向小林索要财物，甚至在小林明确告知小美无经济能力负担其要求时，小美仍多次催促小林为自己购物、转账，在要求得不到满足后出言侮辱、贬低小林，多次删除、拉黑小林微信，到最后明确表示不再与小林往来。由此可见，小林、小美自始至终都未建立实质的恋爱关系。因小林向小美给付财物的目的无法实现，小美获得小林的财物缺乏法律根据，构成不当得利，应当予以返还。

近日，法院依法判决小美向小林返还不当得利款24万元，及所购贵重物品的现金价值3万余元。

法官提醒，爱情虽美，但“爱的表达”不要触碰法律红线，切不可“爱”之名伤害他人，否则痛失爱情之际，还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（南方都市报 武汉晚报）